

七函

事由（同稿回）

一、批本廳會計室佐理員王柏楷呈以頭暈不能工作，又廳派科員李以棟呈以政取省立教育學院畢業准予長假，各子核。

二、查佐理員王柏楷原係由

貴處分派本廳服務，科員李以棟在會計室工作，亦經函達查以在案。前批呈准辭職，又核核均屬實除，准予准外，相應函復貴處查照，另派二員補充，並見渠等存。

此致

會計處

指令

廳主朱○○

一、按本年三月廿日簽呈一併為頭等不能工作及取者至教育學院組准予去假由。

二、衣予且准仰即送外

右令

本廳估理員王柏楷

科員李以棟

廳主朱○○

52
胡

會考一科及人事

簽呈

衣海

徐若霖

查佐理員王柏楷呈以頭暈不能工作，請准予長
假，又廳派科員李以棟呈以考取教育學院，
懇請全許長假，又廳調前釋運處科員秦超，雖
經偶一到廳，出仍辦釋運處結束工作，最近結束完
竣，以另有他圖，迭經面辭，拒任工作，自不假強留，
擬均予准辭，薪津擬均截至三月十五日。至奉
查工作，已經向會計長報告商妥，允暫調二
人來廳補充，免碍進行，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鑒核示遵。

愿
长来。

以

为

誓

同
进
步

张克观

张克观

张克观

呈

三十二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會計室

事由：為頭暈不能工作，請准予長假由。

竊職

以身體虛弱時患頭暈，近來頭暈更劇，不

能工作，經醫生檢查，須長期休養，懇祈

鈞座俯賜體恤，准予長假，以資調治，實為德便！

謹呈

股長吳

主任張轉呈

廳長朱

職王柏楷

54
簽呈

二十二年三月九日
於本廳會計室

事由：為攷升教育學院懇請鑒許長假由

一竊職蒙恩錄用以來每愧才疏資劣學治不工不勝任職貽誤公務頗多為免負咎滋漫不堪深造決意升學於前星期攷取教育學院而所有離職入學手續辦妥明日（即日）離廳入院求學以免誤此良機

二理合懇請給許長假准予前往具文簽請鑒核備查

謹呈

股長

張轉呈

主任

廳長朱

職李以棟呈